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19-030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700万股为分配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3,215,1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中“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将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3,215,100股后的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173,784,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92502股，合计转增88,499,995股。

2、本次实施权益分派后，公司股份变动比例计算如下：本次实际转增股份总额=实际参与转增的股本×转增比例=173,784,900股×5.092502股÷10股=88,499,995股，股份变动比例=本次增加的股份数量÷本次变动前总股本=88,499,995股÷177,000,000股=0.5。因此，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前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1+股份变动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1.5。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2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审议及有关情况

1、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700万股为分配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19年2月22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215,1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上述已回购股份3,215,1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中“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实施权益分派，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将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3,215,100股后的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173,784,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92502股，合计转增88,499,995股。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了相应调整。

4、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本次实施权益分派后，公司股份变动比例计算如下：本次实际转增股份总额=实际参与转增的股本×转增比例=173,784,900股×5.092502股÷10股=88,499,995股，股份变动比例=本次增加的股份数量÷本次变动前总股本=88,499,995股÷177,000,000股=0.5。

因此，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text{前收盘价}-\text{每股现金红利}) \div (1+\text{股份变动比例}) = \text{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div 1.5$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12日；

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3月1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3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所转股份于2019年3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六、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9年3月13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本（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41,430	0.645%	581,273	1,722,703	0.64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858,570	99.355%	87,918,722	263,777,292	99.351%
三、总股本	177,000,000	100.00%	88,499,995	265,499,995	100.00%

八、相关参数调整

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265,499,995股摊薄计算，2018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4元。

九、相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2、咨询地址：大连市高新园区火炬路32号B座20层

3、咨询联系人：陈祥强 刘琦

4、咨询电话：0411-84732571 传真电话：0411-84732571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